

德性知識論的難題：反省知識*

米建國

東吳大學哲學系副教授

內容摘要：在 Ernest Sosa 的德性知識論中有兩項基本的要義：第一項是把知識定義為適切的信念；第二項是區分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本文將指出德性知識論提供給我們一個面對與回答 Gettier 難題與價值難題的嶄新進路與合理方式，而這兩個難題長久以來一直糾纏著許多的哲學家。無可諱言，這是德性知識論對當代知識論最大的貢獻之一。然而，不幸的是，如果我們追隨這個進路並仔細思考其中的主張，我們將發現新的本質問題與價值問題又會出現在德性知識論的理論之中，特別是 Sosa 所主張與提議的「反省知識」，將難以避免地重新面對這兩個新的難題，這也是本文將論證的重點所在。

關鍵詞：德性知識論、Gettier 難題、價值問題、反省、知識

壹、前言

德性知識論在八〇年代出現以後，為當代 Post-Gettier 的知識論傳統所面臨的本質問題、價值問題、與懷疑論問題，提供了一個嶄新的發展進路與回應方式。然而，就如同本文即將論證，德性知識論也會面臨到它理論自身所產生之難題，特別是有關「反省知識」(reflective knowledge)的本質問題與價值問題。

在 Ernest Sosa 的德性知識論中有兩項基本的要義：第一項是把知識定義為適切的信念(apt belief)；第二項是區分動物知識(animal knowledge)與反省知識(reflective knowledge)。前者主要的目的是用來回答有關知識的本質問題與價值問題，後者則是用來解決知識論傳統中的懷疑論問題與當代的 Gettier 難題。

* 本文是作者在 2012-2015 學年度國科會補助「提升私校特色研發能量專案」多年期整合型計畫：「德性：智德與道德」(NSC 101-2632-H-031-001-MY3)的主要研究成果之一，感謝國科會對本研究案的支持。

以下來自於 Sosa 最近著作中的一段文字，最能夠簡短清楚地表述出他理論中的主要發展要旨：

適切的信念，動物知識，比起只是成功地達成目標的信念，卻不具有適切性的真信念還要好。適切地關注到適切的信念，反省知識，又比起僅僅只是適切的信念或動物知識還要好，特別是當反省知識幫助引導第一序的信念而使之為適切的。在這個情況下，這個信念是完全適切的，而且這個主體具有完好之知。（Sosa，2011：頁 12-13）

在這段文字中不僅表現出 Sosa 對於知識本質的觀點，同時也透露出他對知識價值的展望，更重要的是，建立在對知識本質與價值的看法之上，他似乎標示出三個不同階層的知識：

1. 第一層：動物知識，這個第一階層的知識可以被定義為「適切的信念」，也就是第一序的信念之所以為真，是經由認知主體透過相關第一序的認知能力所獲致（“the first-order belief that is true in virtue of the relevant first-order competence”）。¹這個對於知識的定義，不僅一方面解釋為什麼知識並不只是真信念而已，同時另一方面也可以說明為什麼知識比起真信念還要好。

2. 第二層：反省知識，這個第二階層的知識必須透過相關第二序的認知能力，特別是反省的能力，才能掌握、照亮、或關注第一序的適切信念，而獲致第二序的適切（或者是後設適切）信念，同時也享有比第一序適切信念更高的知態地位（epistemic status）。

3. 第三層：完好之知（knowing full well），這種最高階層（或完好）的知識必須同時包含第一序的適切信念與第二序的適切信念，同時也要求第一序信念的適切性是藉由第二序適切信念的實際引導所獲致，也因此完好之知同時超越了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具有最高的知態價值（epistemic value）。

因為第三階層的完好之知同時包含並超越第一層的動物知識與第二層的反省知識，為了要清楚揭露這三層知識彼此之間的差異與個別的性質，如果我們能夠先澄清與理解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之間的差異與關連，才能進一步掌握完好之知的性質

¹ Sosa, “Skepticism and Virtue Epistemology,” pp.10-11.

與特色。²目前大部分哲學家在討論 Sosa 的德性知識論時，幾乎都只專注於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區別，而完全忽略完好之知的獨特地位。本文的重點主要在於反省 Sosa 的反省知識，因此在進行討論的過程當中，將會特別著重於反省知識與動物知識的區別之上，但在一些必要的時刻，也會提及完好之知所扮演的關鍵角色。無論如何，作者本人的立場傾向於主張：「完好之知」其實可以幫助我們看清 Sosa 整個知識理論的圖像，甚至可以用來面對與回應一般反對 Sosa 對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所做之區別。

有關知識本質的問題，或如何定義知識這個概念，Sosa 的回答建基於一種以表現為基礎的規範性與 AAA (Accuracy, Adroitness, and Aptness) 模型之上。一方面 Sosa 認為知識是一種特殊的認知表現，這種認知表現應該被視為一個適切的信念，用他的 AAA 模型來說，也就是一個信念獲得它的精準性（為真），是因為展現出認知表現者的熟練性（認知者的智德或良好的認知能力）。³另一方面，Sosa 也認為在第一序所獲得的適切的信念（動物知識），還需要進行一種知態的昇揚 (epistemic ascent)，⁴或者透過一種反省的掌握與引導，用以達成第二序的適切信念（反省知識），也就是對於（第一序）適切的信念適切地加以關注或照亮，進而獲得「完好之知」

有關知識價值的問題，或者如何解釋知識比起僅僅只是真的信念還要有價值，Sosa 的解決方法和他解釋知識本質的問題之間，具有一種並行的主張與看法。一方面，知識比起僅僅只是真的信念還要有價值，是因為適切的信念比起一個信念只是獲得「真」這個目標（卻不能展現出良好的認知能力）還要來的有價值。另一方面，反省知識（對於第一序適切信念適切地加以關注）又比起動物知識（僅僅只是第一

² 「完好之知」是 Sosa 在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區別上，最新加入的一層知識，也是他在 *Knowing Full Well* 這本最新的著作中（特別是該書的第一章）主要的賣點與主張。Sosa 之所以要提出這個「完好之知」的想法，主要的理由在於：他已經意識到即使加入了反省知識，還是難以避免傳統 Gettier 難題中所出現「知態運氣」(epistemic luck) 的問題，似乎只有帶入完好之知，才可以徹底解決這個知識本質的難題。詳情請特別參考該書中第一章之第七頁至第十三頁。作者也曾和 Sosa 本人確認過這個最新知識三個層次的區分方式，他表示作者的瞭解是正確的。

³ 有關 Sosa 的「以表現為基礎的規範性」和他的 AAA 模型，最清楚描述與討論的來源，請參考他在 *Knowing Full Well* 這本書中的第一章“Knowing Full Well”。也請參考拙著「什麼是德性知識論？本質問題與價值問題」(Chienkuo Mi, “What Is Virtue Epistemology? The Natural Problem and Value Problem of Knowledge”)。

⁴ 對於什麼是「知態昇揚」與如何達成「知態昇揚」，請參考 Richard Fumerton 在“Achieving Epistemic Ascent”一文中很有用的討論。

序適切的信念) 還要有更高的知態地位與價值。而「完好之知」則具有最高的知態價值。

德性知識論提供給我們一個面對與回答 Gettier 難題與價值難題的嶄新的進路與合理的方式, 而這兩個難題已經長久以來一直糾纏著許多的哲學家。⁵無可諱言, 這是德性知識論對當代知識論最大的貢獻之一。然而, 不幸的是, 如果我們追隨這個進路並仔細思考其中的主張, 我們將發現新的本質問題與價值問題又會出現在德性知識論的理論之中, 特別是 Sosa 所主張與提議的「反省知識」, 將難以避免地重新面對新的難題, 這也是本文將指出與論證的重點所在。

貳、什麼是反省知識的本質？

把知識視為適切的信念, 也就是一位認知主體在獲得真信念的過程當中, 展現了他良好的認知能力, 這個想法可以有效的解釋在 Gettier 難題中大部分的反例。但是, 在面對像「假穀倉」這類型的例子時,⁶這種分析知識的方式似乎就不再有效了。這也是為什麼 Sosa 需要進一步區分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理由之一, 當然, 這個區分本身還可以用來解決其他存在於知識論中的一些難題, 包括懷疑論的問題、價值問題、與內在論與外在論之間的衝突。在假穀倉的例子中, 雖然亨利(他正開車經過一個鄉間) 展現了他第一序良好的認知能力, 正好看見一間真的穀倉在他開車經過的途中(但他並不知道他所處的這個鄉間充滿著許多假穀倉), 而使亨利相信在他眼前出現了真的穀倉, 當然這個信念(剛好)也是真的, 因此他具有一個真信念, 並且這個信念也展現了亨利適當的認知能力, 依據 Sosa 的標準, 亨利具有一個適切的信念, 也因此亨利「知道」在他眼前出現真穀倉這件事。然而不為亨利所知的是, 他正處於一個充滿著假穀倉的鄉間, 假使亨利看到的是其他的假穀倉(事實上他也很有可能看到的是其他的假穀倉), 那麼他相信他看到了真穀倉這件事就會為假, 也會使他產生錯誤的信念, 而無法成就知識。面對這種情形, 我們該如何解釋一方面亨利好像知道他看到了一個真穀倉, 另一方面卻又處於一種十分(知態上)幸運

⁵ 對於 Gettier 難題與價值問題的一些相關例子, 與德性知識論如何解決這些難題, 請參考拙著「什麼是德性知識論? 知識的本質與價值難題」一文。

⁶ 「假穀倉」的反例(barn facades counterexample), 是 Gettier 型態的反例中相當具有代表性、也相當難以回應的一個例子。這個例子是由 Carl Ginet 所提出, 但最早出現在 Alvin Goldman 的“Discrimination and Perceptual Knowledge”一文之中。

的狀況才獲得的這個真信念呢？也就是，一方面亨利好像知道（因為他所見為真），另外一方面他好像又不知道（因為知識與知態運氣之間的不相容），我們該如何解釋這個現象或直覺呢？Sosa 的解釋方式剛好同時運用了「適切的信念」與「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之區分」這兩個想法：亨利運用並展現了他正常的視覺能力（也許再加上其他相關的第一序認知能力），而使他獲得「在他眼前有個真穀倉」這個真信念，這個真信念是適切的，也因此亨利擁有第一序適切的信念，也就是動物知識。然而亨利卻無知於他所處的不利環境，無法反省地認知到他正處於一個假穀倉的鄉間，使他形成的真信念中出現了所謂「知態的運氣成分」（epistemic luck），因此即使他具有動物知識，他仍然缺乏一種所謂的反省知識，一種比動物知識具有更高知態地位的知識。

所以，Sosa 提供給我們一個很好的藍圖，既可以用來分析知識這個概念（適切的信念），又可以用來克服在 Gettier 的反例中最困難的類型（區別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然而，近來有越來越多人開始質疑區別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正當性，也開始探究與批判「反省知識」的本質與價值。以下我將透過 Sosa 自己對於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區分方式，詳細檢驗這個區分的實質意涵，然後再專注於「反省」這個概念（認知能力或機制）在反省知識這個想法中所扮演的角色，藉以突顯反省知識內在的本質問題，最後並進一步引出存在於反省知識中的價值問題。

讓我們再回到「假穀倉」的例子，考量幾種不同可能的反省知識，並思索什麼意義下的反省能力（一種第二序的認知機制）能夠在這類型的例子中扮演著關鍵的角色，使透過第一序認知能力所獲得的適切信念（動物知識），能夠獲得適切的照亮與關注，並使得原來的第一序適切的信念昇揚為第二序後設適切的信念（meta-apt belief）。在亨利的例子，當他開車經過一個充滿著假穀倉的鄉間，卻很幸運地看見一間真的穀倉，憑著他第一序良好的認知能力，亨利形成了「我眼前有一間真的穀倉」這個信念（稱此信念為 B）。信念 B 為真，而且亨利是透過他的第一序正常的視覺能力形成這個信念，他有權利宣稱他知道在他面前有一間穀倉，而且他也具有適切的信念（動物知識）。但是，Sosa 會主張亨利在此只具有第一階層的知識，也就是動物知識，他仍然缺乏第二階層的知識或反省知識，因為他並不能反省地認知到他正處於一個充滿著假穀倉的環境中，這個環境將不利於他形成相關的正確知識，只是他正好幸運地目睹一間真的穀倉。如果這一切我們都還能夠接受的話，接下來的重點在於：亨利應該要做什麼、同時又應該如何做，才能使他原本只具有的第一階層的動物知識，提升為第二階層的反省知識，或者更高階層的「完好之知」？依據 Sosa 自己所訂出來知識三個不同階層的標準，蘊含在反省知識中的反省能力

（一種相關的第二序認知能力）要在什麼時間與什麼條件下介入，才會使得亨利的第一序適切信念獲得一個較好的知態地位？「反省」這個概念，依據 Sosa 對反省知識的定義（適切地關注第一序適切的信念），必須要能夠使第一序適切的信念獲得適當的關注或照亮，才能使亨利適切地掌握他的第一序適切的信念（也就是信念 B）。所以，什麼樣的「反省能力」才能幫助亨利達到這個知態的目標呢？

究竟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差異在哪裡？我們應該如何區別這兩者的不同呢？首先，最明顯的差異似乎在於，動物知識是第一序的適切信念之表現，而反省知識則是第二序的適切信念（或後設適切的信念），一般會立即想到此二者之間的差異在於信念的「對象」之不同。在這裡，第一序信念的對象在於其信念內容所表徵或代表的客觀事實或事態（也許我們可以把這種表徵的內容視為一種「命題（proposition）」），而第二序信念的對象則為第一序的適切信念本身（其中也可以包含相關第一序的信念內容與相關第一序認知能力）。舉例來說，我可以適切地相信（以第一序的信念來看）臺北 101 大樓曾經是世界最高的摩天大樓，這個信念的內容所表徵的事實（也就是「臺北 101 大樓曾經是世界最高的摩天大樓」這個命題），就是這個第一序適切信念的對象。如果第二序適切信念的對象不同於第一序的適切信念，那麼在這裡第二序信念的對象就是第一序的信念，也就是對於「臺北 101 大樓曾經是世界最高的摩天大樓」這個命題本身所形成的第一序信念（也許再加上相關第一序的認知能力）。以這種方式（亦即對象的不同）來區別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通常第二序信念的出現必須要求第一序信念的預先存在，然後再對此第一序信念進行反省地思考。如此一來，即使這個第二序信念（或者更像是後設的信念）是後設適切的，它也無法使原本第一序信念變得更好，甚至難以比較這兩者之間的好壞，這個結果似乎並不是 Sosa 想要看到的。他所要求的反省知識，是能夠適切的照亮並關注第一序適切的信念，並使這個第一序的信念可以提升其知態的地位，並且成為更好、更有價值的信念。基於這個要求，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差異，並不在於它們兩者之間對象的不同。

如果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差異，並不建基於它們兩者之間對象上的不同，那麼我們應該如何來理解它們真正的差異呢？讓我們再回到「假穀倉」的例子，也許比較能幫我們看清反省知識如何能提升動物知識的知態地位（進行所謂的「知態昇揚」）。亨利的信念 B 具有第一序的適切性，但是卻缺乏後設的適切性，使得他只具有動物知識，而沒有反省知識。亨利在這個例子中失敗的地方，主要的癥結在於他只熟練地運用他的第一序良好的認知能力（主要是視覺能力，再加上其它相關第一序識別的能力），卻沒有適當地加入他第二序的認知能力（特別是反省地認知到

他正處於一個充滿著假穀倉的鄉間），以致於亨利無法使他對於信念 B 所形成的第一序適切性，加以提升到第二序的適切性。亨利只具有對於 B 的動物知識，但是卻沒有對於 B 的反省知識。如果這個理解方式是正確的，那麼對於 Sosa 來說，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差異，並不在於上述所謂兩者「對象」上的不同，事實上，它們兩者的對象是一樣的，也就是形成信念 B（亨利的「我眼前有一間真的穀倉」這個信念）的相關事實之表徵內容（在亨利眼前出現的真穀倉）；它們兩者的差異在於，動物知識只運用了第一序的相關認知能力就形成 B 這個信念，而反省知識則需要再加上第二序的相關認知能力才能形成 B 這個信念。因此，第一序適切信念（動物知識）與第二序後設適切信念（反省知識）的主要差異，可以被理解為兩者之間使用了兩套不同的認知能力——第一序的認知能力與第二序的認知能力。而針對形成 B 這個信念，運用第一序的認知能力所獲得的第一序適切的信念 B，比起加上第二序認知能力所獲得的後設適切的信念 B 而言，後者比起前者具有更高的知態地位與價值。

除了對象的不同與運用的認知能力不同之外，也許還有其他的方式來區別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之間的差異。但是，到目前為止，我們可以觀察到，「反省」這個概念在其中所扮演重要的角色。反省是使動物知識轉化為反省知識的重要條件，也是使第一序適切信念「昇揚」到第二序適切信念的關鍵能力。姑且不論是否反省知識真的會比動物知識更有價值，也不論第二序適切信念真的可以幫助我們為第一序適切信念進行所謂的「知態昇揚」，讓我們適時地反省一下「反省」這個概念，或許更能幫助我們釐清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之間的差別，也更能幫助我們理解反省知識的真正本質與實際價值。究竟反省是一種認知的狀態（心靈狀態或信念狀態），還是一種認知的能力（智德或第二序的認知機制），或者兩者都是？對於這個問題的有效回答，將會進一步幫助我們揭發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這個區分的真正難題所在。

依據一般的定義，或者在心理學、認知科學、甚或電腦科技程式應用的範圍來說，「反省」可以被瞭解為一種「反省的狀態」（the state of being reflected）或者「反省的動作」（the act of reflecting）。前者可以代表一種處於思慮或沈思中的思想或心靈的狀態，後者則是專注地對某些事物進行思考（對某些事物的謹慎思慮或沈思）。因此反省（作為一種狀態）既可以是返回心靈自身的一種狀態，（作為一種動作）也可以是深思熟慮的一種心靈活動；它可以是一種（具有意識或不具意識下）仔細檢視自我內心或返回心靈自身進行沈思時的一種思想與心靈的狀態，它也可以是一種有意識地對事物進行仔細思慮與詳細評估的心靈活動。參照對於「反省」

這個概念的瞭解，反省知識如果代表一種比動物知識還要具有高階層的反省性信念（不論是具有意識或不具意識的），它可以是一種第二序的後設信念（對第一階信念進行思慮反省所形成的思想狀態），它也可以是同時運用第一序認知能力與第二序反省的能力所形成的一種適切的信念，甚至它也可以是一種運用第二序的反省能力所形成的第二序的適切信念。但是，如果依據 Sosa 自己對於反省知識的定義（也就是，適切地關照著適切的信念），一方面這個屬於更高層次的反省性信念仍然是屬於第一序適切的信念，只是另一方面這個適切的信念是被有意識地加以反省（以一種適當的深思熟慮的方式來加以關注）。所以，「反省」這個概念在 Sosa 的反省知識中所扮演的角色，似乎是當作一種反省的動作，一種第二序的認知能力或機置，用來在信念形成的過程中進行一種有意識的深思熟慮，提供一種照亮、關注、或具有背書作用的認知功能，而不致於讓自己在黑暗中盲目地摸索某些東西，也不會讓自己在無知中恣意地相信某些事物。簡單的來說，就是有意識地反省我們所要相信的事物，深思熟慮並謹慎選擇我們所要達到的目標，就認知行為與表現來說，也就是要獲致真的信念。反省知識比動物知識具有更高的知態地位，就在於反省知識比動物知識多加了反省這個認知的功能，並有意識地為自己即將選擇的信念進行多一層的再思慮與再抉擇。

順著以上的討論，我們不難發現，「反省」作為一種認知能力（或者第二序的認知機制），是 Sosa 區別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之間的一個重要概念，更是幫助我們第一序適切信念得以昇揚為第二序適切信念的一個關鍵角色。然而，這個第二序的認知機制究竟和第一序的認知機制有何根本上的差別？由於我們上述已經指出，對於 Sosa 來說，區別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差異，主要是建基於兩者之間所運用不同類別的認知組合（第一序的認知機制與第二序的認知機制），所以，釐清第一序認知能力與第二序認知能力之間的差別，似乎是掌握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之間差異的基礎所在。Sosa 在他對於動物知識的討論時，所提到的相關第一序之認知能力與所謂的智德，包括我們的五官所形成的感官知覺、直覺、內觀的能力（*introspection*）、推理的能力、記憶、接受與選取他人證詞（*testimony*）的能力等。展現這些第一序良好的認知能力並加以適當與熟練地運用，因此而使我們所獲得的真信念，就是所謂第一序的適切信念，也就是動物知識。我們日常生活中透過視覺、聽覺與味覺所獲得的一般簡單信念（我看見一隻鳥、聽到一首樂曲、嚐到檸檬的酸味），都可以是我們的動物知識，然而賞鳥專家能夠立即快速地辨識出不同種類的鳥類，音樂專家能夠立即區別出不同作家創作的曲目，與品酒專家能立即分辨出葡萄酒的產地與年份，這些也都可以算是動物知識。專家與一般人透過感官知覺所獲取的訊息，

只是對於相關事物的專業認知程度上的不同而已，但都屬於動物知識的範疇領域。我們不能忽略的是，觀察通常都是帶有理論負擔與支援的（theory-laden）。那麼，什麼才是反省知識？也就是那些需要透過第二序認知能力所獲得的第二序後設適切的信念呢？哪些認知能力是屬於第二序的機制呢？可以確定的是，上面所提到一般人與專家利用日常辨識與知覺的能力所形成的信念，通常是立即、快速、與未經反省的信念形成過程，當我看到一隻鳥，我立刻相信我眼前出現一隻鳥，當我聽到音樂聲，我立刻相信有樂曲出現在我周圍，這些信念的形成通常是立即與不加思索的反應。「未經反省的信念形成過程」似乎是刻畫第一序動物知識的最好方式，若是如此，「經過反省所獲得的信念」似乎是幫助我們掌握反省知識的最好工具。但是我們要反省什麼？又要如何反省呢？為什麼我們要把反省當作是第二序的認知能力呢？

一般最簡單的反省出現過程，通常是有意識地注意到我們正在知覺的事物。我不僅看見一隻鳥在我眼前出現，我也意識到我正在看一隻鳥；我不僅聽到一首樂曲正在我的身旁播放，我也意識到我正在聽音樂。這種對於自我所知覺的事物加以有意識的關注，可以算是我們反省能力的一個最簡單與最直接的一種認知反應。我有意識地認知到我正在看一隻鳥、聽一首樂曲，而且我的意識能力如果有夠專注，能正確地意識到我正在知覺的事物，如此一來，我不僅擁有第一序適切的信念（動物知識），我也擁有第二序後設適切的信念，也就是反省知識。我的意識作用，讓我仔細關注到我正在知覺的事物，如果我的意識專注能力是適切的，那麼我就能適切的關注我的第一序適切的信念，並進而獲得第二序的適切信念。這剛好是 Sosa 對反省知識的定義，把它視為是「對適切信念加以適切的關注」。「反省」這個認知能力之所以是個第二序的認知機制，是因為它是對於我們第一序的認知能力與第一序信念的形成過程加以有意識地關注與思索，而使得反省的認知昇揚到第二序的知態地位。一般第一序的認知能力與過程，是以內在或外在的事物作為認知的對象，這些認知的過程可以包括對於過去、現在、與未來的事物、事件、或事態，進行回憶、知覺與推論的認知行動。所以第一序適切信念的形成，就是以這些對象為內容，並以第一序的熟練認知機能或智德獲得客觀的真信念。反省這些自我的第一序認知行為本身，也可以說是對於自我認知的再認知，是為了要對自我的認知行為進行一種有意識地再確認，並小心仔細地檢視這些自我第一序的認知過程，藉以適切的關注與掌握自我在這個認知過程中得以形成第一序的適切信念。這個再確認、仔細檢視、與用心掌握與關注的認知過程（也許可以通稱為反省的過程），如果也是熟練並具有適當性的認知能力的認知反應，那麼經過這個省視過程所獲得的適切信念，就會

成為第二序後設適切的信念，也就是反省知識。

反省知識中的反省過程，如果只是對我們第一序的認知行為進行一種有意識地掌握、關注、或檢視，那麼它對於我們第一序的認知行為或信念形成的過程又會有什麼特殊幫助呢？可以確定的是，第一序的認知行動是為了要獲取真信念，以外在論的可靠論立場來說，就是要透過我們的可靠的認知機制，形成一個獲得真信念的可靠過程，而 Sosa 以一種熟練的認知能力藉以獲得真信念（也就是適切信念）的主張，似乎也可以把它當作是一種形成真信念的可靠認知過程，是一種以能力為基礎、以智德為核心的可靠論主張。⁷依此來看，Sosa 似乎是想提出第一序的適切信念來解釋什麼是獲得真信念的可靠認知過程，進一步又以第二序的反省過程，確保這個第一序的認知過程是可靠的，使我們獲得真信念的可靠度加以提升，在這個意義下的反省知識具有比動物知識更高的知態地位與價值，除了它把知態地位提昇為第二序的認知過程之外，它也增加了第一序認知過程的可靠度，也因此比第一序信念形成的方式還要更具（知態）價值。

無論如何，Hilary Kornblith 在他最近的新書 *On Reflection* 中，便積極地論證並批判 Sosa 對於反省知識的過度評價，並透過一些心理學與認知科學上的實驗，用來證明「反省」不僅不能增加我們原本就具有的可靠認知機制，反而有損我們在獲取真信念的過程中之可靠度。⁸Kornblith 除了質疑「反省」所具有的知態價值之外（他認為大部分哲學家都給了反省能力過高的評價），他對於 Sosa 最根本的批評在於：根本不需要對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進行區分。而 Kornblith 對此區別的最大憂慮，似乎就是來自於對反省知識的本質與價值問題的疑惑。

Kornblith 對於 Sosa 的批評與論證（特別是對反省知識）其實充滿著誤解與謬誤。他認為許多對於「反省」的認知功能所存有的遐想，多半來自於對「什麼是反省」與「反省究竟能成就些什麼」這兩個問題的模糊與無知。⁹我承認 Kornblith 提出的這兩個問題的重要性，但很不幸的是，就連 Kornblith 自己對這兩個問題也沒有很妥善的加以回答，也就是他對於「反省」這個概念，仍然沒有給出一個完善清楚的解釋，也沒有能夠公正客觀的評價反省的真正功能與價值。雖然我同意「反省」在某個意義下確實無法發揮促進我們認知可靠性的功能，但這並不表示在一個更完整與適當的意義下，「反省」就毫無任何價值，特別是知態的價值。Stephen Grimm

⁷ 這也是為什麼一般會把 Sosa 的德性知識論也稱為德性可靠論 (virtue reliabilism) 的主要理由之一。

⁸ 詳細的討論，請參見 Kornblith 在 *On Reflection* 一書中第一章的論證 (pp.8-41)。

⁹ Kornblith, 2012, p.1。

在他“*The Value of Reflection*”一文中，就試圖為 Sosa 所主張之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區別提出辯護，並力圖建議 Sosa，把反省知識的價值，定位在一種「認知的主體性與自律性」（agency and autonomy）之上，用以區別於動物知識的不加反省與立即反射性的反應。Grimm 利用西方希臘哲學傳統中對於「認識你自己」與「未經反省的人生是不值得活的」這兩句名言，來加以闡釋「反省」的功能與重點，他似乎也同意 Kornblith 主張反省並無法增加我們認知過程的可靠度，只是他同時還是支持反省知識與動物知識之間確實是有所區別的。做為一個認知的主体，只有反省知識才能表現出認知主体的自律性，這也才是人類在追求實踐知識的最大價值所在。然而 Grimm 也清楚的標明，「認知的主体性與自律性」對於一個認知者的認知過程，只具有類似像倫理學上的價值，並不具備任何知態的價值。這其實也是在說，反省知識比動物知識更有價值之處，並不在於前者具有更高的知態地位，或是前者比後者更有可靠性，只是前者表現出一個認知主体在選擇相信與不相信之間，具備了一種認知主体的選擇權力與自主權力，這在做為一個人來說，具有其相當（倫理學上）的地位與價值。所以，Grimm 才會藉此強調為什麼一個不經反省的人生是不值得活的。¹⁰

從以上的討論，我們可以暫時歸結出一般對於「反省」這個所謂認知功能或能力的理解，包含最少兩個面向。其中之一就是把反省視為一種對自我認知能力的有意識的掌握或關注，另外一種就是把反省代表一個認知主体對於認知對象之自主選擇或評估。但是，反省如果只是對自我認知的清楚掌握與自主選擇，那麼 Sosa 提出有別於動物知識的反省知識似乎並沒有太多知態上的重點（epistemic significance），也沒有辦法如 Sosa 所期待的「知態昇揚」（反省知識同時在知態地位與知態價值凌駕於動物知識之上）。讓我們再回到亨利行車經過假穀倉的例子，就可以清楚的觀察到這個重點。我們必須瞭解，亨利之所以只具有（對於他眼前出現一個真的穀倉這件事）動物知識，而缺乏反省知識，是因為他並無法知道他正處於一個假穀倉的鄉間。一方面是對於他所處環境的無知，另一方面是他獲得第一序適切信念所包含的知態運氣，使得亨利處於一個知態地位較低的情況。但是要在什麼條件之下，才能使亨利在同樣的狀況中，改善他的動物知識，提升他的知態地位，並進而獲得所謂的反省知識呢？只透過「有意識地掌握他目前正看見一間真穀倉在他眼前」與「自主地選擇相信他眼前確實出現一間真穀倉」這兩個面向的反省能力，其實都無法對

¹⁰ 詳細的討論，出自於 Grimm 的“*The Value of Reflection*”一文。本文為尚未出版之手稿，Grimm 發表於 2012 年由東吳大學哲學系所主辦之「德性知識論與德性倫理學」國際學術研討會中。本文之引用，已徵詢作者本人之同意。

亨利有太多的幫助，因為他仍然無知於他正處於一個假穀倉的鄉間，他表面上所獲得的「反省」的知識仍然具有相當的知態運氣。嚴格來說，亨利並還沒有獲得 Sosa 心目中真正的反省知識。所以，除了對自我認知的清楚掌握（或關注）與自主選擇（或評估）這兩個面向的反省能力之外，反省知識還需要那些第二序的認知機制，或者「反省」這個第二序的認知能力本身還有哪些為人所忽略的重要面向，才能使亨利達成「知態昇揚」，並獲致真正的第二序後設適切的信念呢？

雖然，我認為「反省」這個概念還沒有獲得真正的釐清，而且「反省」這個認知能力所能獲致的（知態）成就也還沒有真正被大部分哲學家所認可，但是本文的重點並不專注於這些工作的論辯之上。本文的重點，主要在於揭露存在於 Sosa 德性知識論中新的本質問題與價值問題。這一個章節的重點在詢問「什麼是反省知識的本質」，但是在反覆討論與反省的過程中，我們發現反省知識（在區別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這個脈絡中）的本質，確實還有待釐清之處，特別是對於「反省」這個概念，仍然有許多值得討論與研究的問題。而 Kornblith 與 Grimm 兩人對於反省知識的瞭解與批判，一方面顯示出如何理解「反省知識」的本質，有著不同的爭議與看法，另一方面也浮現出他們對於「反省知識」的價值，有著根本的質疑與異議。而價值問題的出現，更凸顯本質問題的嚴重性。如果 Sosa 不能有效地解決反省知識所面臨的價值問題，那麼他對於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區分，也將面臨嚴重的挑戰。如果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區分並不具正當性，那麼 Sosa 的德性知識論（做為一套知識的理論）也將失去許多解決問題的能力。以下我將正式提出屬於反省知識的價值問題，我的論證方式將有別於 Kornblith 與 Grimm 兩人的作法，以一種繼承傳統以來對於「知識」本身所提出的價值難題之方式，加以理論的論述與辯證，呈顯 Sosa 反省知識所將面臨的價值難題。我們的主要問題在於：為什麼（除了動物知識之外）我們要獲得反省知識？這個問題的背後，其實就是在問：究竟反省知識的價值何在？

參、什麼是反省知識的價值？

讓我們再看一下一開始引用 Sosa 的那段文字：「適切地關注到適切的信念，反省知識，又比起僅僅只是適切的信念或動物知識還要好，特別是當反省知識幫助引導第一序的信念而使之為適切的。在這個情況下，這個信念是完全適切的，而且這個主體具有完好之知。」在這裡我們不僅看到 Sosa 主張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區別，還有他宣稱反省知識（適切的關注適切的信念）比起只是動物知識（僅僅只是

適切的信念)還要好。上一個章節我已試圖論證反省知識(和「反省」這個概念)的本質存在著許多令人困惑的議題,也因此從整個大方向來看,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之間的區別,似乎並不是非常清楚。現在,我們必須開始進一步面對反省知識的價值問題,並考慮為什麼反省知識比起動物知識具有更多(知態的)價值。為了清楚地呈現我對於反省知識的憂慮所在,特別是反省知識的價值問題,我所採取的論證策略是,一方面透過傳統以來哲學家一直試圖解決的「價值問題」(the value problem)——包括從柏拉圖以來的傳統價值問題與當代淹沒論證所產生的價值難題——藉以論證 Sosa 對於反省知識的主張,也存在著類似的難題;另一方面將透過一種類似完好之知的專家知識,利用「反例」的方式,指出反省知識的價值問題。

在柏拉圖一篇重要的對話錄《美諾》(Meno)篇中,蘇格拉底提出了一個有關「什麼是知識的價值」的問題。為什麼知識是有價值的?或者可以更進一步地問,到底是什麼使得知識具有價值?但是為什麼回答這些和價值相關的問題,會產生所謂的困難(也就是價值難題)呢?我們都同意真信念並不同於知識,我們一般也都認為知識比起僅僅只是真的信念還要更有價值。在《美諾》篇中有一段經常被引用的文字,其中蘇格拉底指出(同時並挑戰我們一般的直覺):僅僅只是真的信念似乎和知識之間具有相同的實踐價值。例如,一個人具有「通往到達 Larrisa 之路」的真信念,和一個人具有「通往到達 Larrisa 之路」的知識,這兩個人實際上都能提供相同的服務(也就是帶領我們到達 Larrisa 這個地方)。現在的困難出現在:我們一般直覺上會認為知識比起有用的真信念還要具備實際的價值。我們應該如何解釋這個知識所具有的「額外的價值」呢?事實上許多哲學家都希望能夠好好地回答這個問題,並且也認為任何一個好的知識理論,都需要善加處理這個問題。讓我把這個價值難題的推理過程簡列如下,這同時也方便稍後我們在提出 Sosa 的反省知識所面臨之新價值難題時,運用類似的推理型態(並可以加以對比):

- (1) 知識並不等於真信念。(知識本質的宣稱)
- (2) 知識比起僅僅只是真的信念還要有價值。(知識價值的宣稱)
- (3) 一個具有「通往到達 Larrisa 之路」真信念的人,和一個具有「通往到達 Larrisa 之路」知識的人,實際上都能提供相同的服務。(蘇格拉底的挑戰)
- (4) 究竟是什麼使得知識更有價值?(價值難題)

對於這個價值難題的解決途徑,柏拉圖似乎設法想從有關對知識本質的看法著手。簡單地來說,柏拉圖把知識視為「真信念加上合理的說明(或給出一個道理)」

(Knowledge = True Belief + Giving a Logos)，也就是知識等於「真信念再加上某些條件」(“True Belief + x”)的這個思考模式。也由於知識具有比真信念更多的額外條件，這些條件(暫時先不管這些條件“x”是什麼)可以使知識比起僅僅只是真的信念還要有價值。但是這個所謂的解決途徑，畢竟只是個暫時與表面的舒緩方式而已，因為知識之所以不同於僅僅只是真信念(依據這個思考模式)，就在於這個額外多出來的條件“x”，對於柏拉圖來說，也就是那個「合理的說明」，但是給出一個合理的說明本身是有價值的嗎？在知識這個概念之中多加入一個元素，真的就會使知識變得比原來僅僅只是真的信念還要有價值嗎？姑且不論存在於 Post-Gettier 的知識論傳統中內在論與外在論之間長久的爭論，如果我們追求知識的最終目標只在於獲得真理，那麼不論我們在知識之中加入什麼多於真信念之外的元素或條件，似乎都無法為知識本身帶來比真信念之外更多的價值，這點可以從以下發展出來的「淹沒難題」中獲得支持與論證。¹¹

「淹沒難題」的出現，主要是在當代以本質驅策的知識論為主流的討論氛圍中，一個反本質驅策知識論(或者一個積極主張價值驅策知識論)的新趨勢正式形成。「德性知識論」是當代知識論發展過程中，晚近(二十世紀八〇年代以後)才出現的一個重要代表理論，而 Linda Zagzebski 除了一方面積極推動德性知識論的發展外，另一方面也提出對當時幾個知識論代表理論的攻擊與批判。其中最具代表性與影響力的一個批判，就是針對「可靠論」(reliabilism)所提出來的「淹沒難題」。¹²依據 Zagzebski 在“The Search for the Source of the Epistemic Good”這篇文章所提出來的論證，她以兩杯 espresso 咖啡為例，來討論信念形成的可靠過程到底有什麼獨特的價值可言。假設現在有兩杯咖啡，它們看起來的顏色、聞起來的味道、嚐起來的口味、與其他相關的質與量的考量因素都一模一樣，照理說我們會給予這兩杯咖啡相同的評價，我們會說這兩杯咖啡是一樣好的。但是如果後來我們又得知其中有一杯咖啡是由一個非常可靠的咖啡機器所做出來，另外一杯則不是。這裡我們要提問的是，這杯由非常可靠的咖啡機器所做出來的咖啡，會不會因為它是由這個可靠的過程所製作出來，而使得我們對於這杯咖啡的價值予以提升呢？很明顯的，如果

¹¹ 這裡對於傳統價值問題與當代「淹沒難題」的討論，更詳細的內容請參考拙著〈什麼是德性知識論？本質問題與價值問題〉。

¹² Linda Zagzebski 是第一個人提出「淹沒難題」的哲學家。她最先提出這個難題時，主要是針對當時的可靠論者的理論而發，請參見 *Virtues of the Mind: 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of Virtue and the Ethical Foundations of Knowledg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我們已經評價這兩杯咖啡是一樣好的咖啡時，我們並不會因為後來知道其中一杯是由可靠的機器所做成的，而賦予它更好、更高的評價。也就是說透過一個可靠咖啡機器所製造出來的咖啡，並沒有賦予一杯被評價為很好的咖啡更多的價值，咖啡機本身的可靠價值已經被一杯具有價值的咖啡（這個結果）所淹沒。

以這個例子為基礎，我們可以進一步考量在當代知識論中可靠論者的主張究竟會面對什麼難題。知識論中的可靠論者主張，只有透過可靠認知過程與機制所形成的真信念，才足以成為所謂的知識。若是如此的話，由於知識並不等於真的信念，而我們又認為知識比起僅僅只是真的信念還要有價值，那麼這個知識的額外價值勢必是由「可靠的信念形成機制」所添加。但是如果知識的主要追求目標是真信念，一旦我們有了真信念，當我們把它拿來和「僅僅只是真的信念」相比較，它們之間是一樣有價值的，作為知識的真信念所透過的「可靠的信念形成機制」，並沒有賦予這個真信念額外的價值，也就是原本我們認為「可靠的信念形成過程與機制」所能添加的價值，已經被「真信念」這個結果所淹沒。如果這個淹沒難題可以成立的話，那麼可靠論所主張的「知識」本身（也就是由一個可靠過程與機制所獲得的真信念），似乎並沒有比「僅僅只是真的信念」更有價值，這個結果非常違反我們對知識價值的直覺。所以，「淹沒難題」如果成立的話，可靠論做為一種知識的理論，就會在這個價值問題上難以立足，也因此無法為知識本質的問題，提供一個令人滿意的回答。

Zagzebski 所利用的咖啡的例子，可以指出：把「知識」當作「真信念再加上透過可靠的信念形成過程」這個想法，其實是沒有什麼作用的，也就是這種可靠論的主張其實並沒有真正回應價值難題。但是如果這個「淹沒難題」的論證可以威脅可靠論的話，它也可以威脅到其他類似的知識理論。因為，可靠論對知識的定義，其實正好吻合上述「知識等於真信念加上“x”」（“Knowledge = True Belief + x”）這種定義的形式，其中“x”對可靠論來說就是所謂「可靠的信念形成過程」。這裡的「淹沒難題」所提出來的論證，就是要指出，不論我們用什麼來取代“x”的位置，當我們獲得了真信念之後，“x”的價值就會被淹沒，最後，知識似乎和僅僅只是真信念一樣，並沒有更多餘的價值。讓我把其中的推理型態，再加以條列如下：

- (1) 因為知識的目標在於真理，但知識又不等於僅僅只是真的信念（而且在 Gettie 之後，知識也不等於證成的真信念），知識應該是真信念加上“x”（不論“x”指的是什麼，只要它能夠讓真信念提升到知識的地位）。（Post-Gettier 的知識本質之宣稱）

- (2) 不管“x”指的是什麼，“x”的目的在於獲得真信念這個根本的目標。（工具與目標之區別）
- (3) 知識比起僅僅只是真信念還要有價值。（價值宣稱）
- (4) “x”的價值在於帶出真信念這個根本的目標。
- (5) 當獲得了真信念的價值之後，“x”的價值就會被淹沒。（價值傳遞的單向性）
- (6) 所以，如果知識等於真信念加上“x”，知識並沒有比僅僅只是真信念還要有價值。
- (7) 但是（3）與（6）是不一致的。
- (8) 究竟是什麼使得知識（比起僅僅只是真信念）更有價值？（淹沒難題）

針對以上的價值難題，目前知識論的主流之中有兩個理論也許可以用來面對或解決這個困難。第一個是由 **Tim Williamson** 所提出的「知識優先」這個觀點所構成的理論，價值問題在這個進路中似乎失去了它的立足點，因為「知識優先」這個宣稱基本上並不認為信念是構成知識的基本條件或構成要素，也因此它並不要求真信念是它所追求的根本目標。換言之，知識（作為一種心靈狀態本身）具有其自身的價值，並且也可以為其他的事物帶來價值，例如知識與行動之間的關係，就是一個很好的證據（也許還有其他更多、更好的例子）。無論如何，這種處理價值難題的作法本質上是一種消極的作法，它只避免了（或消解了）這個難題，而並沒有真正的解決其中的困難（當然有可能 **Williamson** 也許根本不在乎這個困難，或者不認為它是個難題）。如果我們認為知識是有價值的，而且價值難題是個真正的困難，那麼「知識優先」的進路也許並不是我們最好的選項。¹³

另外一個和「知識優先」一樣熱門的知識理論，就是採取由 **Sosa** 首先提出德性知識論的進路所構成的理論，這也是本文所探討的焦點所在。價值難題在這個理論面前，似乎失去了它原本具備的威脅力與挑戰性，因為知識在這個理論架構下被視為「適切的信念」（而不再是真信念加上“x”），因此知識比起僅僅只是真信念還要有價值的原因，就在於適切信念比真信念還要有價值（適切信念強調真信念的形成，

¹³ 有關 **Tim Williamson** 的「知識優先」想法與觀點，主要來自於他 *Knowledge and Its Limits* 這本書的討論。德性知識論與「知識優先」這兩個進路之間當然存在著許多有趣的對比，也是兩個彼此競爭的知識理論。我們也許還很難斷定兩者之間最後的優劣勝敗，但是針對知識的價值問題，德性知識論確實有比「知識優先」這個主張，更具有正面的回應與積極解決的方式。

是因為認知主體展現了他熟練與良好的認知能力與智德)。智能與智德的價值並不會因為真信念的出現而被淹沒，因為「適切的信念」所要求的，並不僅只是真信念，它也要求形成真信念的認知主體展現出他熟練與良好的智能與智德，更重要的是，它強調真信念的形成「是因為」主體展現了他的智能與智德。所以，就這個主張來看，德性知識論似乎更積極正面地回應了價值難題，也似乎有效地解決了其中的困難（同時包括柏拉圖以來傳統的價值難題與當代的淹沒難題）。

如果故事就在這裡結束，那麼我們不僅對於知識的本質有了新的定義，我們也解決了知識的價值難題，那麼德性知識論就某個意義上來說，似乎就太完美了。然而，就如同我在第一部份討論時所提出的，為了真正能夠解決 Gettier 難題，Sosa 必須區分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才能面對與避免 Gettier 式的反例再度出現，也因此 Sosa 的德性知識論必須面臨新的本質問題的挑戰，也就是要釐清並說明究竟反省知識的本質何在。除此之外，Sosa 也在這個區分之中加入了他的價值判斷，主張反省知識比起動物知識還要具有知態的價值。針對這個價值的宣稱，我還要繼續論證並指出，Sosa 也將同時面對新的價值難題，也就是他必須釐清與解釋為什麼反省知識比起動物知識還要有價值，或者更簡單來說，他必須回答「究竟反省知識的價值何在？」這個價值問題。

為了凸顯與論證存在於 Sosa 德性知識論中的新價值難題，我的論證策略準備採取兩種不同的型態：第一種型態是依循傳統的價值難題與當代的淹沒難題的推理模式，針對「反省知識」的價值，質疑究竟是什麼使得它具有價值，特別是比起動物知識的價值來說。第二種型態是使用幾種不同類型的反例，用來證明「反省知識並不總是比動物知識還要有價值」，當然，如果我的證明是合法的，那麼我們還是要質疑究竟是什麼使得反省知識具有價值。以下讓我依序分別加以論證。

一、第一種論證型態：新價值難題（傳統的進路與當代的進路）

首先，讓我們追隨蘇格拉底（在柏拉圖的《美諾》篇中）的步伐，檢視存在於 Sosa 德性知識論中的新價值難題。一開始，我們應該先問：為什麼反省知識是有價值的？是什麼使得反省知識具有價值？但是為什麼回答這些問題會是個難題呢？

如果我們都同意在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之間有所區別，直覺上我們似乎也該同意（如同 Sosa 所建議的）反省知識比起僅僅只是動物的知識還要有價值，那麼來自於蘇格拉底相似的挑戰就會出現，也就是動物知識似乎和反省知識具有相同的實踐價值——一個人具有「通往到達 Larrisa 之路」的動物知識（運用第一序認知能力所

獲得的適切信念），和一個人具有「通往到達 Larrisa 之路」的反省知識（運用第二序反省認知能力所獲得的適切信念），這兩個人實際上都能提供相同的服務（同樣地，他們都能正確的引導我們到達 Larrisa 這個地方）。我們從蘇格拉底的挑戰所看到的困難在於：我們直覺上認為反省知識具有比動物知識更高的知態地位與知態價值，我們該如何解釋這個屬於反省知識的額外價值呢？這個屬於德性知識論中的新價值難題，也可以透過以下的推理加以突顯出來：

- (1) 動物知識和反省知識之間是有所區別的。（Sosa 知識本質的宣稱）
- (2) 反省知識比起僅僅只是動物知識更具有價值。（Sosa 的知識價值宣稱）
- (3) 一個具有「通往到達 Larrisa 之路」動物知識的人，和一個具有「通往到達 Larrisa 之路」反省知識的人，實際上都能提供相同的服務。（追隨蘇格拉底的挑戰）
- (4) 究竟是什麼使得反省知識更具有價值？（新價值難題）

對於這個針對德性知識論所提出的新價值難題，似乎有個直接而簡單的答覆，也就是：反省知識仍然享有一個比起動物知識還要高的知態地位，因為它在形成真信念的過程之中，展現了一些「反省」（第二序的認知能力）的智德，而這種能力是在動物知識中所不具備的（在動物知識形成真信念的過程中僅僅使用了第一序的認知機置）。隨著運用這個第二序反省認知的機置，而使我們獲得的真信念，因此可以在知態上使認知主體獲得更有價值的知識（比起動物知識而言），或者最後甚至可以獲得最高階層的「完好之知」。然而，就如同我在上一個章節已經指出，我們對於反省知識的本質，尚有許多需要釐清之處，我們不清楚反省知識究竟能提供什麼樣的「知態昇揚」？我們也不清楚反省知識（特別是「反省」這個第二序的認知能力）如何能在動物知識之外，提供更可靠或更有（知態）價值的認知功能？而且如果依據 Sosa 對於反省知識的定義來看，它不同於動物知識（第一序適切信念）主要的重點，在於它是對這個第一序的適切信念加以適切的反省，藉以有意識地關照這個第一序的適切信念，而形成所謂的「適切的關注適切信念」。如果反省知識只是對適切信念加以適切的關照（或者再加上認知主體的自主性與自律性），而沒有任何其他認知上的功能或意義，也就是它只是用來幫助照亮第一序的真信念之形成，並達到所謂「適切信念」這個根本目標（我們的適切信念是在一種有意識的狀態之下所形成），或者最終我們獲得了「知識」（「知識」等於「適切信念」），那麼我們馬上就可以看到「淹沒難題」將獲再次出現在德性知識論中。

我相信臺北 101 大樓曾經是世界最高的摩天大樓，這個信念不僅是真的，也是適切的。它可以是我第一序適切的信念（也就是我的動物知識），因為這個信念是真的，而且我形成這個真信念的過程是透過我第一序的認知能力所致，包括我親眼目睹過臺北 101 大樓，我從其他的證詞（包括電視、專家與網路訊息）獲知它的高度，並獲知它（做為一棟摩天大樓）在當時的高度是世界第一，也許再加上其他第一序的認知能力，最後我形成了臺北 101 大樓曾經是世界最高的摩天大樓這個真信念。現在，我要如何使這個第一序的適切信念提升它的知態地位？我要透過什麼第二序的反省機制，才能使原來只是所謂的動物知識變得更好、更有價值？有意識的關照？還是謹慎的思慮？多一點時間思索、反省、和沈思，或者一而再、再而三的進行確認？我認為這裡我們應該認真地探詢，到底反省知識的重點在哪裡？為什麼除了獲得動物知識之外，我們還要需要追求反省知識？反省知識到底能帶給我們什麼特殊的知態價值？如果最後我們只是要一再確認我們確實獲得了有關「臺北 101 大樓曾經是世界最高的摩天大樓」這個適切的信念（不只是真信念而以），那麼不管我們在反省知識中運用了什麼第二序的認知機制，最後當我們獲得了「臺北 101 大樓曾經是世界最高的摩天大樓」這個適切的信念之後，所有第二序認知能力與智德的價值都將被這個適切的信念所淹沒。這就是出現在德性知識論中的「淹沒難題」！我們也可以把其中推理過程，再一次清楚的條列出來：

- (1) 反省知識（或者適切的關注適切信念）並不僅僅只是動物知識。（Sosa 知識本質的宣稱）
- (2) 不論第二序的反省機制或認知能力（稱它為“x”）是什麼（這個第二序的認知能力是用來適切的關照第一序適切信念，並進行知態昇揚），“x”的目的是用來達到獲致適切信念（或知識）這個根本的目標。（工具與目標之區別）
- (3) 反省知識比起動物知識還要有價值（Sosa 的知識價值宣稱）
- (4) “x”的價值在於帶出適切信念（或知識）這個根本的目標。
- (5) 當我們獲得適切信念的價值之後（確認我們獲得了適切信念），“x”的價值就會被淹沒。（價值傳遞的單向性）
- (6) 所以，如果反省知識是指適切的關照適切信念，它並不會比僅僅只是適切的信念（動物知識）還要有價值。
- (7) 但是（3）和（6）是不一致的。
- (8) 究竟是什麼使得反省知識（比起僅僅只是動物知識）更有價值？（德性知識論的淹沒難題）

二、第二種論證型態：完好之知作為一種完美技能的專業表現（skillful expertise）

即使允許在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之間是有所區別的，而且也同意反省知識似乎比動物知識還要有價值，我們仍然可以從另外一個角度來質疑 Sosa 德性知識論對於價值問題的看法。這一次我們的策略並不單就「反省知識本身的價值何在」這個問題著手，而將專注於反省知識與動物知識之間的比較，提出「反省知識總是比動物知識更具有價值（並享有更高的知態地位）嗎？」這個問題，做為我們深入反省的標的。我將提出以下幾種不同類型的個例表現（performance），目的是用來證明一件事：也就是，第一序的「動物」表現有時候也可以比第二序的「反省」表現還要有價值。這些表現之中，同時也包括所謂的認知表現（一種形成信念的認知活動），所以，這也將幫助我們更進一步證明：第一序的信念形成認知表現（動物知識），有時候會比第二序的信念形成認知表現（反省知識）還要有（知態）價值。如果我的證明是有效的，那麼「反省知識總是比動物知識還要有價值」這個直覺就會產生動搖；而且如果這個推理是可以接受的，那麼我們也可以繼續在結論中提出「究竟是什麼使得反省知識（比起僅僅只是動物知識）更有價值？」這個質疑。德性知識論的新價值難題於是再度出現！

個例一

在中國哲學的道家思想中，莊子在他的內七篇之一的《養生主》中，提到了一個有關「庖丁解牛」的著名故事（也可以視為一段有關技能與道的隱喻故事）。這個故事大致的描述如下：

庖丁為文惠君解牛，手之所觸，肩之所倚，足之所履，膝之所踣，騞然騞然，奏刀騞然，莫不中音。合於桑林之舞，乃中經首之會。文惠君曰：「譔，善哉！技蓋至此乎？」庖丁釋刀對曰：「臣之所好者道也，進乎技矣。始臣之解牛之時，所見無非〔全〕牛者。三年之後，未嘗見全牛也。方今之時，臣以神遇而不以目視，官知止而神欲行。依乎天理，批大郤，導大窾，因其固然，技經肯綮之未嘗，而況大軀乎！良庖歲更刀，割也；族庖月更刀，折也；今臣之刀十九年矣，所解數千牛矣，而刀刃若新發於硎。彼節者有閒，而刀刃者無厚；以無厚入有閒，恢恢乎其於遊刃必有餘地矣。是以十九年而刀刃若新發於硎。雖然，每至於族，吾見其難為，怵然為戒，視為止，行為遲。動刀甚微，謦然以解，如土委地。提刀而立，為之四顧，

為之躊躇滿志，善刀而藏之。（莊子，《養生主》）

如果我們把這個庖丁解牛的故事當作一種「表現」來看，它是一個有關主廚或屠夫解牛技藝的表現，庖丁知道如何屠宰並支解一整頭牛的專業表現。庖丁在這個故事中的專業解牛技術已經達到出神入化的境界，他的完美技能表現獲得了文惠君的極力賞識，做為一個主廚或屠夫，庖丁展現了這個專業中最熟練與最完美的技能（*adroit and competent skill*）。但是，依據 Sosa 對於表現的分類，我們應該將庖丁的解牛行動當作是第一序的動物表現，還是第二序的反省表現？如果我們把這種解牛的工作也當作一種專業的知識來看待，究竟庖丁在這個例子中擁有的是動物知識還是反省知識？依據這個故事本身，庖丁在一開始還是個新手的時候，當他屠宰一頭牛，他必需仔細地看著整頭牛，然後再小心翼翼的把牛加以支解成塊。過了幾年之後，他已經累積相當的經驗，透過不斷地反省他的表現，掌握他對牛的理解，並能夠善加控制運用他的知覺與動作，使他解牛技能的表現不斷的精進與改善。現在，庖丁的技巧已經到達「出神入化」與「游刃有餘」的境界，既不需目視，也不需反省，每一個動作都是如此自然、直覺、與完美，我們可以說庖丁對於解牛的技能之知已經臻於「完好之知」，他可以稱得上是一位具有完美技能的專家。這樣的知識與技能表現，如果把它視為反省知識或第二序的反省表現，似乎並不是恰當的歸類，畢竟現在庖丁的表現與反應，是如此的直接與自動，是不經反省的自然表現，是不需深思熟慮的立即反應，也是無須加以意識的當下直覺。唯一最好的解釋與歸類，似乎庖丁解牛的專業技能表現，又回歸到一種「不需反省」的第一序動物知識或表現，而這種動物知識在專業技能的表現上，是比反省知識更好、更有價值的知識與表現。所以，我們有了第一個例子（「知道如何解牛」的表現）來證明，反省知識未必比動物知識還要更有價值。

個例二

接下來讓我們考慮一個有關消防隊救火的例子，這是一個來自於 Gary Klein 的報導：¹⁴

在一個住宅區裡有一棟一層樓的房子發生了一個一般住宅的火災。火發生在房內的後面，在廚房的區域。消防隊的隊長帶領著他的消防隊員進入建築物，直往屋內前進，開始對著火噴水，但是火勢卻不斷地朝著他們反撲回來。消防隊長心想：「奇怪！」噴水應該對火勢有一些作用。於是他們

¹⁴ 本文引用此例，主要來自於 Holton (2009) 一書之中的討論。

設法再試一次，結果還是一樣。他們退後了幾步，重新整頓一下。然後這個隊長開始覺得好像有點不對勁。他並沒有任何線索，他只是覺得不該繼續待在這個房子裡，所以他命令他的隊員撤退，立刻離開這棟建築——一棟沒有什麼特別不同、相當一般的建築物。就在這群消防隊離開退出這棟建築的同時，他們剛剛站立的地板立刻垮了下去。如果他們還留在屋內的話，他們都將葬身於火海之中。（Holton, 2009: 62-63）

在這則報導中，消防隊隊長的表現，做為一位消防隊員來說也展現了他的專業的技能，他的經驗與專業知識證明他是一位十分優秀的消防隊員。他能夠做出正確的判斷，適時地命令他的隊員撤離火場，並因此而拯救了所有隊員的生命。但是，在這個情境下，這位消防隊隊長所表現出來的專業能力與知識，究竟應該歸屬於第一序的動物知識或表現，還是第二序的反省知識或表現？可以確定的是，這位消防隊長知道在適當的時候，做出正確的判斷，下達適時的命令，而這個近乎完美的反應，這位隊長並沒有任何線索讓他加以反省，他也沒有時間來進行深思熟慮，他只能依賴他在這個危險處境中所感覺到的一切，憑著他的「直覺」，一種未經反省的認知表現，然後立即做出反應，採取行動。他的表現就像一位具有完美技能的專家，一位具有專業技能的消防隊員。如果直覺與感覺是這位消防隊長在做出判斷與命令時，主要的認知機置表現，那麼這個表現應該被視為第一序的認知表現，而這個表現比起第二序的反省表現還要有價值，是個更好的表現。如果這個表現也代表著這位消防隊長的專業知識，那麼我們還可以進一步說，他的這個動物知識比起反省知識還要有價值。我們於是又有另外一個個例，可以用來證明第一序的動物知識或表現，可以超越第二序的反省知識或表現，並且比它還要好、還要有價值。

個例三

還有一個例子是來自於 Bernard Williams 的「一念過多」(“one thought too many”)的想法，這個例子不同於前面兩個屬於專業表現的個例（庖丁解牛與消防隊長），是屬於道德表現（或行動）的範疇。透過這個例子的對比，也許有助於更進一步幫我們強化論證的效力，更有助於認清「價值難題」（或新價值難題）也許也會在其他領域（例如倫理學）帶來新的衝擊。讓我們繼續使用 Williams 自己提出來的例子，加以說明我所要論證的重點：

假設有個男人遇到其他兩個人正處於危險的處境，而這個男人可以輕而易舉地拯救其中一人，甚至兩人，而這兩個人之中，其中有一個是他自己的

太太。這男人應該先救哪一個人呢？而他是依據什麼來決定呢？（我們在採取行動前應該先評估結果或功利？或者我們在作決定之前應該順從某些道德規則或原理？）

Williams 試圖利用這個例子，論證並反駁倫理學當中的義務論或者結果論的主張，他認為這些主張在本質上都蘊含著以下的想法：假使這位解救者（這個男人）最後選擇先拯救他自己的太太，一個合理化這位解救者的選擇方式，就是要透過適當的道德原理，也就是基於某些道德規則（這其中可能包含著某些複雜的因素與選擇的條件或背景），使得這個男人做出正確的選擇或決定，也使得這個選擇成為道德上可以接受的表現。無論如何 Williams 認為這些宣稱或想法都會導致這個解救者犯了「一念過多」的弊病：也許有些人會希望（例如他自己的太太），他的選擇或行動的動機是來自於他的太太，也就是他之所以先拯救他太太的理由並不是因為這是道德上許可的，也不是因為這會使他獲得最大的利益，而是因為他先拯救的人就是他自己的太太，是他太太本身，促使他採取這個行動。（Williams, 1982: 17-18）所以，如果 Williams 的觀點是正確的，在類似像救人這種道德表現（特別是解救自己的太太這樣的例子），援救者的道德性為、選擇、或決定如果是基於他的自動自發或自然的回應，比起如果他是基於謹慎的考量或計算道德的原理或功利的結果，前者似乎比起後者還要具有道德的價值，也會是個比較好的道德表現。救援者的第一序道德表現（一種自動自然的反應），比起他的第二序反省的道德表現（「一念過多」），前者是更好的道德表現。當然，如果這種道德表現本身也蘊含著某些道德知識，那麼第一序的道德動物知識比起第二序的道德反省知識還要有價值。

個例四

最後，再考慮一個例子。這個例子是有關「心算」的表現，是一種不透過任何外在的計算工具，並且只憑藉著人的大腦的算數計算方式。這個例子可能是目前所有四個例子中，最能表現一種人的認知功能的例子，也可以算是最能代表屬於「knowing-that（知道如此）」（而不僅只是「knowing-how（知道如何）」）的命題知識。它可以用來說明形成信念的適切性問題，因為這種心算的表現不僅需要針對類似「 $x + y = z$ 」這種算式做出精準正確的回答，也需要表現出心算者的熟練技巧與心算能力，更重要的是，在許多場合之中（特別是心算的競賽）它還需要心算者既快速又正確的形成信念，回答計算等式中要求的答案。心算的最完美表現（當然特別是在比賽的過程中），總是要求心算者在心中迅速地計算，甚至沒有任何反省或猶豫的時間，就要立即給出正確的答案。對於一個具有完美心算技能的專家而言，

為了確保答案的精準性，反省或反省知識的形成有時候也許有助於改善心算的技巧或能力，但是終究來說，「反省」很有可能反而是阻礙這種心算表現（達到最頂尖的專業表現）的一個致命功能，也就是一個完美的心算表現，或者要成為這個領域中頂尖的表現者，立即與不經反省的自動計算過程可能才是最好的表現，深思熟慮與費時過多的心算過程，反而會傷害這個表現（作為一種專業的技能）自身的價值與地位。因此，這個例子又幫助我們說明，第二序反省的認知表現未必總是比第一序的（未經反省）認知表現還要有價值，這種心算的知識（由大腦計算而形成的算式信念），第一序的動物知識反而比第二序的反省知識還要好。

為了總結以上提出的四個例子，並串連出其中的共同關連性，我想要利用一個用來描述思想過程的模型——一般稱為二元過程的模型（the dual-process model）——藉以說明我所要證明的重點。這個模型是由二元過程理論所提出，進一步被 Daniel Kahneman 加以詮釋並應用在心理學的領域中。在本文所使用的二元過程模型的版本，來自於 Richard Holton 的敘述方式。在他最近的一本著作 *Willing, Wanting, Waiting* 中，Holton 設法區別「經由我們自己的選擇所執行的行動」與「未經選擇的行動」兩者之間的差異。他認為這個區別建議了某種二階的系統（two-level system）。第一階——一般稱為系統 I——是屬於一種以啟發式為基礎的自動回應系統，這種回應一般是快速的、直覺的、認知上很經濟的、範圍上很有限的。這個系統的反應，通常我們只要挑出一點線索，就會立即做出回應。第二階——所謂的系統 II——是一種具有意識的考量與深思熟慮的選擇：它通常顯得緩慢、費力、耗時、但是卻較有彈性。

Holton 還特別強調，即使那些屬於比較自動的行動，也可以被納入仔細的考量，並加以有意識地控制。同樣地，一開始需要透過系統 II 所加以控制的行動或活動，也可以變得很自動化，只要該行動的主體變得越來越有經驗，越來越熟悉他所執行的行動（例如開車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Holton 主張，一般而言，這兩個系統被當作兩種極端不同與相互對立的系統，實際上它們更像是兩個具有連續性的系統（由系統 I 延伸到系統 II，再由系統 II 返回系統 I）。¹⁵

現在我們應該可以很明顯的看出，Holton 對於行動或表現所提出的兩個系統，就像 Sosa 區別動物知識（或表現）與反省知識（或表現）之間的差別。動物知識或第一序的認知表現，就像系統 I 一樣，是一種快速、自動、或直覺的認知表現；而反省知識或第二序的反省認知表現，則像系統 II 一樣，是需要深思熟慮、謹慎思考、

¹⁵ 請參考 Holton 在 *Willing, Wanting, Waiting* 這本書中的詳細討論（p.54）。

費時耗力的認知過程。所以如果我們把這個二元過程或二階系統應用到上述提到的四個個例，我們可以歸結出：庖丁解牛的完美表現、消防隊長對於危險環境的快速反應、解救者「一念過多」的道德表現、與心算者的快速計算技能，都是屬於系統 I 的行動或表現，它們都是一種自動、直覺、與當下立即（simultaneous）的反應與能力。當然，這四種專業表現的個例也許都曾經經歷過長時間訓練與培養的過程，也就是必須經歷一般所謂系統 II 的行動與歷程，或者所謂第二序反省認知能力的養成習慣，並要求執行行動的主體能深入地反省、仔細的思考與慎重的選擇。但是，如果這些個例中的專業與表現想要變成該專業的頂尖專家或優秀人才，透過系統 II 所控制沈思與反省的過程，必須要轉化成自動、直覺與自然的行動表現（就像透過系統 I 所表現出來的行動過程）。藉由這些系統描述的例子，我們可以發覺：反省知識（由系統 II 所產生的表現）並不見得總是會比動物知識（由系統 I 所產生出來的表現）享有更高的知態或道德地位，也不見得會是更好與更有價值的認知或道德表現。所以，現在可以對我所採取的第二個策略，提出論證的結論，它的推理過程可以依序簡述如下：

- (1) 知識比起僅僅只是真信念還要好（Sosa 的理論已經證明獲得適切性這個目標比起僅僅只是獲得真這個目標還要好）。（價值宣稱）
- (2) 適切的關注適切的信念（反省知識）又比僅僅只是適切的信念（動物知識）還要好。（Sosa 的價值宣稱）
- (3) Holton 的二階系統可以用來對比 Sosa 的動物知識（如同系統 I）與反省知識（如同系統 II）的區別。
- (4) 建立在許多專業的個例上，在系統 I 運作之下的表現可以比在系統 II 控制之下的表現還要好、還要有價值。（上述個例一到個例四）
- (5) 反省知識並不總是比動物知識還要好。
- (6) 究竟是什麼使得反省知識更有價值？（Sosa 德性知識論的新價值難題）

肆、結論

本文聚焦於 Sosa 的德性知識論，一開始我們探究存在於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這個區別中的諸多問題，主要的問題包括：反省知識的本質究竟是什麼？「反省」這個概念的意義何在？究竟我們為什麼要形成反省知識（我們獲得反省知識的重點何

在)？這些其實都是針對「反省知識」的本質難題所提出的一連串問題。這些問題很自然地把我們進一步引領到有關「反省知識」的價值難題，如果我們接受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之間的區別，直覺上我們也會認為反省知識比起動物知識還要有價值，但是究竟是什麼使得反省知識具有知態上更高的地位與價值呢？本文的策略是透過兩個不同的論證型態，一方面追隨傳統以來價值問題（與淹沒難題）的推理形式，論證反省知識似乎和動物知識具有相同的實踐價值；另一方面透過一些專業的完美技能展示與表現，論證反省知識未必總是比動物知識更有價值。這兩個型態的論證最後都指向同一個結論，也就是 Sosa 所提出的「反省知識」存在著新的價值難題。

最後還有兩個附加重點需要在結論中加以提出，一方面是為了避免不必要的誤解，另一方面是為了提供面對「反省知識」的本質問題與價值問題的一個前瞻視野。

首先，雖然本文同時提出了存在於 Sosa 德性知識論中的本質難題與價值難題，特別是存在於反省知識中的諸多難題，但是這並不意謂著作者的立場根本上反對 Sosa 對於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區分。作者基本上仍然傾向於接受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的區別，甚至接受「完好之知」作為一種同時超越反省知識與動物知識的最高階層知識。作者在本文所提出的批判與質疑，是為了要促成對於「反省知識」的再反省，也就是作者認為 Sosa 與他的追隨者都有義務要對「反省知識」本身，進行更進一步的解釋與釐清，對於「什麼是反省知識的意義」與「究竟反省知識能夠為我們的認知成就些什麼」這兩個問題，提出更令人滿意的回答。

其次，先前作者已經指出，一般哲學家大都忽略 Sosa 所提出的「完好之知」，而只專注於動物知識與反省知識之間的差別。當然，「完好之知」的出現，勢必同時也將面對本質問題與價值問題的挑戰，我們需要更進一步說明完好之知與反省知識之間又有什麼差別，甚至還要說明完好之知如何同時超越反省知識與動物知識的知態地位，並享有最高的知態價值。完好之知的出現，也許表面上使得整個 Sosa 的德性知識論圖像更加複雜化，但是如果仔細深究，完好之知也許是拯救 Sosa 德性知識論最好的一個出路，特別是用來回答價值難題時，完好之知剛好可以解釋專業的

完美技能之表現。這個重點是本文結束的終點，也是下一個研究的起點！¹⁶

參考文獻

- Fumerton, Richard. "Achieving Epistemic Ascent," *Ernest Sosa and His Critics*. Malden, MA: Blackwell, 2004, pp.72-85.
- Goldman, Alvin. "Discrimination and Perceptual Knowledge," *The Journal of Philosophy* 73(1976): 771-791.
- Grimm, Stephen. "The Value of Reflection," manuscript.
- Holton, Richard. *Willing, Wanting, Waiting*. Oxford: Clarendon Press, 2009.
- Kornblith, Hilary. *On Reflec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 Mi, Chienkuo. "What Is Virtue Epistemology? The Nature Problem and Value Problem of Knowledge," *Monthly Review of Philosophy and Culture* 39.2[453](2012.2): 23-46.
- Sosa, Ernest. *Knowing Full Well*.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1.
- Sosa, Ernest. "Skepticism and Virtue Epistemology," *Monthly Review of Philosophy and Culture* 39.2[453](2012.2): 7-22.
- Williamson, Timothy. *Knowledge and Its Limit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 Williams, Bernard. *Moral Luck*.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2.
- Zagzebski, Linda. *Virtues of the Mind: 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of Virtue and the Ethical Foundations of Knowledg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 Zagzebski, Linda. "The Search for the Source of the Epistemic Good," collected in Brady, M. S. and Pritchard, D. *Moral and Epistemic Virtues*. Oxford: Blackwell, 2003.

¹⁶ 本文的完成，作者特別要感謝由東吳大學哲學系幾位教授共同組成的研究團隊，這個團隊在「德性：智德與道德」這個主題下，進行由國科會所補助的多年期整合型研究案。本計畫案由米建國教授擔任總主持人，研究團對成員還包括莊文瑞教授、王志輝教授、沈享民教授、蔡政宏教授、馬愷之教授與馮耀明教授。由於這個研究團隊定期進行的讀書會與工作坊，使作者能夠在研究、教學、與行政的繁忙事務壓力下，還能繼續吸收新知，汲取許多寶貴的意見，在此深表感謝。除此之外，也要感謝兩外匿名外審委員的寶貴意見，還有陳瑞麟教授、方萬全教授、傅皓正教授、郭世平教授、Ernest Sosa 教授的問題與討論，在此也一併感激。

初稿收件：2013 年 10 月 20 日

審查通過：2014 年 01 月 28 日

責任編輯：劉耀仁

作者簡介：

米建國：

美國愛荷華大學哲學博士

東吳大學哲學系副教授

通訊處：11102 臺北市士林區臨溪路 70 號 東吳大學哲學系

E-Mail：cmi@scu.edu.tw

The Problems of Virtue Epistemology: Reflective Knowledge

Chienkuo MI

Associate Professor, Soochow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R.O.C.

Abstract: There are two important tenets of (Ernest Sosa's) virtue epistemology: one is the idea that knowledge is apt belief, the other is the claim that there is a distinction between animal knowledge and reflective knowledge. The approach of virtue epistemology helps us find a way out to both of the Gettier problem and the value problem (in its traditional version and its contemporary counterpart), both problems have been bothering epistemologists in the field for long time. Unfortunately, I will point out and argue in this paper, if we follow this approach, we will face a new nature problem as well as a new value problem of knowledge. Both of the problems come from some reflections on the alleged reflective knowledge deeply seated in Sosa's virtue epistemology.

Key Terms: Virtue Epistemology, Value Problem, Knowledge, Gettier Problem, Reflection